

债券简称：19汉江国投停车场债、PR汉江债

债券代码：1980115.IB、152163.SH

债券简称：20汉江国投公司债、20汉江01

债券代码：2080277.IB、152552.SH

债券简称：21汉江国投债03、21汉江03

债券代码：2180408.IB、184082.SH

债券简称：21汉江国投债04、21汉江04

债券代码：2180525.IB、184179.SH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年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汉江国投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共产党襄阳市委员会《关于徐勇同志免职的通知》(襄发干〔2023〕118号)，中共襄阳市委决定免去徐勇同志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同时根据襄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临时法定代表人的批复》，暂由林国梁同志代行汉江国投法定代表人职权。

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林国梁，男，1972年5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员，中央党校大学毕业，曾任襄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三级调研员，现任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行汉江国投法定代表人职权。

此次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变动事项为发行人正常人事任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原有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法律效力。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9汉江国投停车场债/PR汉江债”、“20汉江国投公司债/20汉江01”、“21汉江国投债04/21汉江04”和“21汉江国投债03/21汉江03”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